

##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爱普股份”)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上海会计师事务所,创建于 1981 年,是由财政部试点成立的全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1998 年改制为由注册会计师个人出资并承担有限责任的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年底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更名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1、基本信息

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6086242261L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离、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

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为 11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55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85 人。

## 3、业务规模

2024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6.83 亿元；

2024 年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4.79 亿元；

2024 年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2.04 亿元；

2024 年度上会服务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72 家；客户分布的主要行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农林牧渔等。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金额 0.81 亿元，与公司同行业（制造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47 家。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续聘上会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

##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上会与公司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上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上会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

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上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控制。上会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工作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会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而履行的监督职责情况如下：

#### （一）评估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和专业性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会的独立性、专业资质、业务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

#### （二）向董事会提出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与上会一贯的良好合作关系，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决定继续聘请上会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及对年报审议情况

在年度审计开始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上会就爱普股份 2024 年度审计事项的具体情况进行了初步安排，主要包括审计目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等，以确保年度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行。

在年度审计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高度关注审计进展，上会也及时向审计委员会反馈审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双方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对相关事项达成共识；同时，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不定期督促上会把握好审计时间安排，按照

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

2025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四）监督和评估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持续督促上会保持独立性、监督审计工作进度，并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进行核查验证；认为上会在审计过程中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按时完成了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和职能，对上会的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进行了认真的审查，并在年度报告审计期间与上会进行了深入的讨论和沟通，督促其及时完成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有效监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上会在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特此报告。

章孝棠 卢鹏 王秋云

2025 年 4 月 24 日